神雾节能股份有限公司 第九届董事会第九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会议召开情况

神雾节能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第九届董事会第九次临时会议于 2020年3月23日以邮件形式发出会议通知,于 2020年3月25日以通讯方式召开。应出席本次会议的董事8人,董事吴浪先生、张亮先生、朱家辉先生、袁申鹤先生、宋欣先生、独立董事骆公志先生、邓德强先生、张杰先生通过通讯方式进行了表决。会议由董事长吴浪先生主持,会议的召集、召开符合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的规定。

二、会议审议情况

本次会议经审议表决通过了如下议案:

1、审议《关于召开2020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》

公司将于 2020 年 4 月 10 日在南京市雨花台区安德门大街 52 号 A 座 11 楼会议室召开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,相关审议事项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的《关于召开 2020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》。

审议结果: 8票同意, 0票反对, 0票弃权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1、第九届董事会第九次临时会议决议

特此公告



神雾节能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0年3月25日

